

证券代码：603701

证券简称：德宏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42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公布减持计划前，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创投”）持有本公司 446.4 万股（转增前），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69%。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红土”）持有本公司 297.6 万股（转增前），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80%。深创投及浙江红土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44 万股（转增前），占公司总股本的 9.49%。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深创投及浙江红土本次计划减持股份合计将不超过 156.8 万股（转增前），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减持期间：如通过竞价交易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任意连续三个月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如通过大宗交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减持前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自减持计划公告日至本公告日，深创投及浙江红土的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过半、数量过半，深创投及浙江红土减持后仍合计持有公司 832 万股（转增后），

占公司总股本的 8.49%。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现将深创投及浙江红土有关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

1、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持股股份的具体来源

2017年4月15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公告》，当时公司股本总额为7,840万股。2017年5月19日，经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股本总额增加至9,800万股。

截至本公告日，深创投持有公司476.75万股（转增后），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86%；浙江红土持有公司355.25万股（转增后），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63%。深创投和浙江红土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双方合计持有公司832万股（转增后），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8.49%。上述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十二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情况。

深创投与浙江红土在减持计划公告以前，未发生过减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减持计划公告后至今减持股份情况见本公告之“三、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17年4月14日，公司收到深创投与浙江红土发来的《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告知函》，公司于2017年4月15日披露了上述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6）。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减持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转增前)	减持股数(万股, 转增后)	减持比例(%)
深创投	持股5%以上股东	大宗交易	2017年4月27日	40.60	55	---	0.7
深创投	持股5%以上股东	集中竞价	2017年5月9日	38.99-39.86	10	---	0.13
浙江红土	持股5%以上股东	集中竞价	2017年5月20日-2017年5月24日	27.0-29.9	---	13.75	0.14
浙江红土	持股5%以上股东	集中竞价	2017年7月17日	30.0-30.88	---	3	0.03
合计					65	16.75	1.0

（二）深创投及浙江红土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名称	减持前股数(万股)	减持前持股比例(%)	减持后股数(万股)	减持后持股比例(%)	股份变动数(万股)
-------------	-----------	------------	-----------	------------	-----------

深创投	446.4 (转增前, 相当于转增后 558)	5.69	381.40 (转增前, 相当于转增后 476.75)	4.86	-65 (转增前, 相当于转增后-81.25)
浙江红土	372 (转增后)	3.80	355.25 (转增后)	3.63	-16.75 (转增后)
合计	930 (转增后)	9.49	832 (转增后)	8.49	-98 (转增后)

经过上述减持，深创投与浙江红土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过半、减持数量过半。

(三) 本次减持事项与深创投及浙江红土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四) 深创投及浙江红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深创投、浙江红土的追加承诺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收到深创投发来的《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实施情况及追加承诺告知函》和浙江红土发来的《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进展情况及追加承诺告知函》，深创投、浙江红土作为合并计算超过 5%的股东，追加承诺情况如下：

“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在任意连续的 90 天内减持不超过总股本的 1%；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在任意连续的 90 天内减持不超过总股本的 2%；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六) 其他说明

鉴于本减持计划实际实施过程中减持时间过半和减持数量过半的情形同时达到，本公告对该进展情况一并披露，不再单独进行披露。

四、相关风险提示

深创投和浙江红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18 日

● 报备文件

（一）《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实施情况及追加承诺告知函（深创投）》

（二）《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进展情况及追加承诺告知函（浙江红土）》